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广州东至花都天贵段及芳村至白云机场段城际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项目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广州东至花都天贵段及芳村至白云机场段城际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项目，根据广州市政府要求并经广州市发展改革委批准，项目业主为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源：建设资金来源财政资金+项目融资，招标人为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造价咨询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2.1.1 项目名称：广州东至花都天贵段及芳村至白云机场段城际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项目

2.1.2 工程建设规模：

广州东至花都天贵城际段工程概况：线路全长约 40.1km，设站 7 座（含广清联络线接轨站），均为换乘站，平均站间距 5.0km，均为地下线；广清联络线应湖至花都站，全长约 9.4km，新增接轨站，地面线约 0.3km，地下线约 9.1km。配套车辆段 1 处，位于方石站西侧，接轨方石、应湖站。

芳村至白云机场城际段工程概况：线路全长约 42.4km（本期实施工程 41.1km，同步实施工程 1.3km），全部为地下线，设站 9 座，均为换乘站，平均站间距 4.1km。全线设置车辆段一座，与广州东至花都天贵城际工程共享，位于方石站西侧，接轨方石站、人和站。

2.1.3 工程建设地点：广州市

2.1.4 工程投资估算：广州东至花都天贵城际段投资估算 347.42 亿元、芳村至白云机场城际段投资估算 398.55 亿元。

2.2 招标范围及标段划分

2.2.1 标段划分：本次招标设 7 个标段，具体标段划分如下：

广州东至花都天贵段及芳村至白云机场段城际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项目

标段划分及业务范围

标段	线路	业务范围	涉及专业投资估算 (万元)
标段一	广州东至花都天贵段	1、土建工程：广州东（不含）~白云东平（不含）【1站2区间】及对应站点人防工程、一般交通衔接工程、相应站点同步实施工程	418063
		2、前期工程：土建工程所对应范围的（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交通疏解、管线迁改、绿化迁移、道路恢复、拆除复建、绿色施工防护棚、过江段水上钻探、高可靠性供电）	55941
		3、车辆基地/停车场	242,639
		4、全线车站装饰装修及服务类项目	255,498
		小计	972141
标段二	广州东至花都天贵段	1、土建工程：白云东平（含）~应湖（不含）（不含盾构井，方石站，纳入芳村至白云机场段）共【2站3区间】及对应站点人防工程、一般交通衔接工程、相应站点同步实施工程	554189
		2、前期工程：土建工程所对应范围的（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交通疏解、管线迁改、绿化迁移、道路恢复、拆除复建、绿色施工防护棚、过江段水上钻探、高可靠性供电）	60745
		3、前期工程：全线的征地拆迁项目	330201
		小计	945135
标段三	广州东至花都天贵段	1、土建工程：应湖（含）~花城街（含）【4站3区间】及对应站点人防工程、一般交通衔接工程，相应站点同步实施工程	598672
		2、前期工程：土建工程所对应范围的（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交通疏解、管线迁改、绿化迁移、道路恢复、拆除复建、绿色施工防护棚、过江段水上钻探、高可靠性供电）	45558
		3、全线机电系统安装工程：全线轨道、供电（不含新建主变，放入芳村至白云机场段）、综合监控、防灾报警、环境与设备监控、安防及门禁、通风、空调与采暖、给水排水与消防、运营控制中心	205051
		4、信号、通信、自动售检票及安检专业的安装工程	20025
		5、全线造价咨询工作总体统筹协调	-
		小计	869306

标段四	芳村至白云机场段	1、土建工程：芳村（不含）~白云站（含）【3站3区间】及对应站点人防工程、一般交通衔接工程、相应站点同步实施工程	608846
		2、前期工程：土建工程所对应范围的（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交通疏解、管线迁改、绿化迁移、道路恢复、拆除复建、绿色施工防护棚、过江段水上钻探、高可靠性供电）	54892
		3、全线车站装饰装修及服务类项目	300698
		小计	973186
标段五	芳村至白云机场段	1、土建工程：方石（不含）~机场北（含），共【3站4区间】及对应站点人防工程、一般交通衔接工程、空港车辆段出入段线、相应站点同步实施工程	620470
		2、前期工程：土建工程所对应范围的（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交通疏解、管线迁改、绿化迁移、道路恢复、拆除复建、绿色施工防护棚、过江段水上钻探、高可靠性供电）	40173
		3、前期工程：全线的征地拆迁项目	448408
		小计	1109052
标段六	芳村至白云机场段	1、土建工程：白云站（不含）~方石（含），（不含白云城市中心站），纳入广州东至花都天贵段，共【2站3区间】及对应站点人防工程、一般交通衔接工程、相应站点同步实施工程	580704
		2、前期工程：土建工程所对应范围的（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交通疏解、管线迁改、绿化迁移、道路恢复、拆除复建、绿色施工防护棚、过江段水上钻探、高可靠性供电）	66093
		3、全线机电系统安装工程：轨道、供电（含广州东至花都天贵段新建主变）、综合监控、防灾报警、环境与设备监控、安防及门禁、通风、空调与采暖、给水排水与消防、运营控制中心工程	213187
		4、信号、通信、自动售检票及安检专业的安装工程	19759
		5、全线造价咨询工作总体统筹协调	-
		小计	879743
标段七	广州东至花都天贵段	空港车辆段上盖盖板工程对应的土建工程、前期工程及服务类	401572

2.2.3 服务期限：

标段 1~标段 7 暂定服务期为 6 年，最终服务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至合同范围内各项合同全部通过市财政评审，取得财政评审结果通知，并完成结算审计之日止。

2.2.4 服务要求：

全过程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工作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 (1) 设计概算的审核与调整；
- (2) 施工图预算的分析及审核；
- (3) 配合招标人对工程招标文件及合同文件编制；
- (4) 招标工程量清单的编制；
- (5) 招标工程招标控制价的编制；
- (6) 工程计量支付的确定，审核工程款支付申请，提出资金使用计划建议；
- (7) 施工过程的合同变更、工程签证和工程索赔的处理；
- (8) 各类工程的竣工结算审核及配合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审核；
- (9) 配合竣工决算的编制与审核，政府审计的配合；
- (10) 全过程造价及投资控制管理：包括但不限于各类招标项目投标价合理性的分析，建设项目工程造价相关合同履行过程的管理，参与各方组织的关于工程造价控制的工作会议，提出工程设计、施工方案的优化建议，各方案工程造价的编制与比选，负责本标段的概算清查、概算回归、概算执行率统计工作，协助招标人进行投资分析、风险控制等；
- (11) 招标人委托的其他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组织培训、定期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开展 BIM 工作、信息化管理、项目合约管理等；
- (12) 协助招标人开展地铁项目大数据研究工作。
- (13) 配合招标人对广州地铁造价咨询企业的相关管理工作，按招标人要求在各线路造价咨询企业考核阶段提供专业技术支持等。
- (14) 协助招标人配合政府造价管理部门进行城市轨道交通定额编制及测算工作。
- (15) 投资监理统筹单位负责统筹线网各项组织、协调、统一原则、汇总等工作。
- (16) 其他业主要求的新增工作内容。

2.2.5 最高投标限价（即招标控制价）：

标段 1 招标控制价：14082950 元

标段 2 招标控制价：13448148 元

标段 3 招标控制价：14993178 元

标段 4 招标控制价：14843456 元

标段 5 招标控制价：14376944 元

标段 6 招标控制价：15504603 元

标段 7 招标控制价：5516445 元

各标段咨询服务费用单项控制价：详见《广州东至花都天贵段及芳村至白云机场段城际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项目招标控制价公布表》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相应资质，具备相应业绩，并在人员方面具有相应的咨询能力。

3.1.1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独立法人。投标人持有有效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或各级政府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机关颁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按国家法律经营。

3.2 关于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3.3 投标人拟担任本项目负责人的要求：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有效的注册造价工程师或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土木建筑工程或安装工程或交通运输工程专业)资格和工程相关专业的高级或以上职称(注册执业单位须与投标单位一致)。

注：有效的注册造价工程师指根据原人事部、原建设部发布的《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人发〔1996〕77号）取得的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并经注册且在有效期内；有效的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资格指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水利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发布的《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制度规定》《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实施办法》（建人〔2018〕67号）取得的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并经注册且在有效期内。

3.4 投标人自 2016 年 7 月 1 日至今，投标人具有轨道交通工程造价咨询相关业绩（已完成或正在履约），单项造价咨询合同额 300 万元或以上。

3.5 其他要求：

① 投标人已按规定格式签字盖章《投标人声明》（格式见本招标公告附件一）作为投标人资格要求之一，此《投标人声明》应同时作为投标函中资格审查资料的组成部分。

② 投标人已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企业诚信档案，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须是企业诚信档案中的在册人员。

③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④ 本招标公告发布时投标人未在以往工程中因不诚信行为或不充分履约行为被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书面拒绝投标的名单（在拒绝投标的期限内）或未被纳入联合惩戒范围。

注：《以往工程中因违约被业主书面拒绝投标和被拒绝参与业主管辖的新项目的名单》详见附件二。

⑤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登记。

⑥ 投标人未被纳入国家、市、区的失信联合惩戒名单的（按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比对结果进行评审）。

注：未在招标公告第 3 条单列的资审合格条件，不作为资审不合格的依据。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XX 年 XX 月 XX 日 00 时 00 分至 XX 年 XX 月 XX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http://www.gzggzy.cn>）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指引。

4.2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4.3 多标段项目中标候选人确定方式：

本招标项目分 7 个标段，投标申请人可投任意标段，1 标到 7 标不可兼中。各标段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方法如下：

若某个投标申请人被推荐为该项目某一个标段的第一中标候选人，该投标申请人在其他标段不再推荐为中标候选人。若某个投标申请人在 1 标至 7 标的两个或以上标段同时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时，则将确定其投标报价最大的标段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该投标申请人在其他标段不再作为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完成所有标段第一中标候选人的推荐工作后，在各标段剩余的候选单位中按照投标人总分排名依次推荐每个标段的第二中标候选人和第三中标候选人；若在推荐第一中标候选人的过程中某标段仅有唯一候选人，则该候选人将直接被推荐为此标段的第一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若某一标段无可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则该标段重新进行招标。

4.4 招标失败的情况

4.4.1 若某一标段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或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申请人不足 3 名，则该标段重新组织招标。

4.4.2 招标人因两次或多次招标失败，需申请改变招标方式或不招标的，应按国家招投标法及省市最新相关规定执行。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XX 年 XX 月 XX 日 10 时 00 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登录 <http://www.gzggzy.cn>（网址）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备用光盘递交时间：XX 年 XX 月 XX 日 9 时 45 分至 XX 年 XX 月 XX 日 10 时 00 分（备注：填写时间为投标截止前 15 分钟开始递交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文件备用光盘递交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标室。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时间为准。

5.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采取电子投标时，逾期未上传成功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拒绝接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www.gzggzy.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http://zbtb.gd.gov.cn>）和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网站（网址：www.gzmtr.com）上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的文本为准。

发布招标公告开始日期（含本日）为：

年 月 日 时 分；

发布招标公告截止日期（含本日）为：

年 月 日 时 分；

注：发布招标公告的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并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开始计算备标时间。

(1) 电子招投标操作流程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最新版操作指引。

(2) 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238 号

邮 编：510330

联 系 人：欧工、熊工

电 话：83155855、83155482

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内容异议的，向招标人书面提出。

招标监督机构及异议受理部门：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纪委监察专员办纪检监察室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238 号万胜广场 A 塔 40 层

电话：020-83106760

附件：

一、投标人声明

二、以往工程中因违约被业主书面拒绝投标和被拒绝参与业主管辖的新项目的名单

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一：

投标人声明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本公司就参加_____项目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公司保证投标登记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如我司成为本项目中标候选人，我司同意并授权招标人将我司投标文件商务部分的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进行公开。

二、本公司保证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三、本公司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所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四、本公司及其有隶属关系的机构，没有参加本项目的设计、前期工作、招标文件编写及监理工作；本公司与本次招标的招标代理机构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本公司与承担本招标项目监理单位，承包单位以及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供应单位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五、本公司承诺遵照《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合作企业、分包商和个人不诚信行为管理办法》规定，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合同签订前发生不诚信行为，导致被广州地铁集团限制投标和限制合作的，或被纳入国家铁路局“黑名单”管理单位。我司将放弃候选人、合同签订人资格。

六、本公司承诺，若我司以投标保函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我司确保投标保函真实、有效。

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并自愿停止参加广州市行政辖区内的招标投标活动三个月。

特此声明。

声明企业：_____（企业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年 月 日

附件二、以往工程中因违约被业主书面拒绝投标和被拒绝参与业主管辖的新项目的名单

以往工程中因违约被业主书面拒绝投标和被拒绝参与业主管辖 的新项目的名单

序号	单位名称及个人姓名
1	广州雄志科技有限公司
2	广州格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3	翰威特咨询（上海）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4	广东至艺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5	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及所有子公司
6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及所有子公司
7	成都鼎祥瑞建筑劳务有限公司及所有子公司
8	广东中焱服装有限公司
9	广州市绿莹餐饮管理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10	深圳市泰锐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11	成都迈络科技有限公司
12	方达组为(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3	西安信诺测控设备有限公司
14	西安昌达铁路器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5	广东思泰科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16	深圳市前海逸云科技有限公司
17	安阳铁科轨道科技有限公司
18	河南省铁创铁路器材有限公司
19	广东百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	广州市家豪办公设备有限公司
21	广州市泳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2	戎威远保安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23	广州百奕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4	广州市广通源润滑科技有限公司

25	广东恩科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6	北京威创车辆配件有限公司
27	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28	石家庄铁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及所有子公司
29	广州市水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及所有子公司
30	广东至艺监理有限公司及所有子公司
31	贵州中建建筑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及其所有子公司
32	广东鼎峰基业建设有限公司及其所有子公司
33	广东恒辉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有子公司
34	广州市博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及其所有子公司
35	广州市城市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及所有子公司
36	广东锦标科技有限公司
37	广州市睿辰祥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38	广州市恒力达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3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北秀支行及其下属二级支行
40	广东利盾电气消防检测有限公司
41	广东华建电气消防安全检测有限公司
42	安徽省城建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及所有子公司
43	韶关市曼原劳务有限公司
44	曾振文（一级建造师注册号：贵 152060801025）
45	陈仁（监理工程师注册号：44014218）
46	郭俊平（建造师注册号：豫 141151621776）
47	孙华（监理工程师注册号：13004823）
48	楚湘文(注册编号：144060701030)
49	何凯朋（监理工程师注册号：00351049）
50	游关军（建造师注册号：粤 144060809483）
51	肖国仕（监理工程师注册号：00178519）
52	姚德友（建造师注册号：京 111060807502）
53	郜满平（监理工程师注册号：11008636）